

第一章 計畫概述

1.1 計畫緣起與目的

在社會經濟高度發展的情況下，民眾使用交通工具的行為也逐漸轉型，依據交通部及臺北市政府相關網站資料顯示，臺北市截至民國 112 年 08 月底止全市所登記之總機動車輛數已高達為 1,777,720 輛，汽車(含大客車、大貨車、小客車、小貨車及特種車)共為 836,911 輛(汽車持有率為 336 輛/千人)，機車(含大型重型、普通重型及輕型)共為 940,809 輛(機車持有率為 378 輛/千人)；以本計畫範圍(南區-六個行政區)所登記之總機動車輛數則為 799,119 輛，與前期調查(110 年)所登記之機動車輛數(801,547 輛)減少 2,428 輛，汽車(含大客車、大貨車、小客車、小貨車及特種車)共為 370,048 輛(汽車持有率為 312 輛/千人)，較前期調查(110 年)所登記之汽車輛數(367,302 輛)增加 2,746 輛，機車(含大型重型、普通重型及輕型)則為 429,071 輛(機車持有率為 362 輛/千人)，較前期調查(110 年)所登記之機車輛數(434,245 輛)減少 5,174 輛，如表 1-1 及表 1-2 所示；然而，近年來不論臺北市或本計畫六個行政區的總人口數呈現下降之趨勢，以致機動車輛持有率(汽車或機車)皆呈現上升之情形，如圖 1-1 所示。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以下稱停管處)為了解臺北市停車問題，自民國 97 年度起即以每年 6 個行政區方式調查汽車及機車停車供需狀況，針對臺北市進行大規模之汽車及機車停車供需調查，作為爾後停車場規劃、停車費率訂定及相關交通措施實施之依據，並可提供作為各項交通統計使用或作為研究之基本資料。爰此，停管處於本(112)年度再延續計畫，進行臺北市南區之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區及文山區等 6 個行政區之停車供需調查分析，藉以作為未來決策之參考，而歷年臺北市公共汽機車停車格位數量的供給狀況統計如表 1-3 及表 1-4 所示。

表 1-1 本計畫範圍機動車輛登記數量一覽表

地區別	汽車(單位:輛)							機車(單位:輛)				合計	持有數 (單位:輛/千人)		人口數
	大客車	大貨車	小客車		小貨車	特種車	小計	大型 重型	普通 重型	輕型	小計		汽車	機車	
			自用	營業											
臺北市	6,039	8,050	65,288	9,439	600,152	147,943	836,911	29,494	856,875	54,440	940,809	1,777,720	336	378	2,488,043
本計畫 範圍	1,188	4,181	27,008	6,406	271,419	59,846	370,048	13,476	394,755	20,840	429,071	799,119	312	362	1,184,260
北投區	225	206	3,165	468	55,851	2,212	62,127	3,086	95,755	4,007	102,848	164,975	258	426	241,250
士林區	1,119	470	3,986	376	62,144	2,182	70,277	3,395	99,459	4,315	107,169	177,446	265	404	265,462
大同區	170	203	2,980	169	26,562	3,171	33,255	1,547	48,171	2,849	52,567	85,822	279	441	119,123
中山區	1,548	1,401	15,366	1,095	58,566	45,145	123,121	2,350	70,880	8,359	81,589	204,710	577	382	213,393
松山區	273	801	3,722	332	47,689	11,234	64,051	2,090	52,387	9,084	63,561	127,612	336	333	190,772
內湖區	1,516	788	9,061	593	77,921	24,153	114,032	3,550	95,468	4,986	104,004	218,036	417	380	273,783
萬華區	3	265	3,248	217	31,432	3,012	38,177	2,291	77,082	3,896	83,269	121,446	220	481	173,209
中正區	593	2,275	3,682	2,505	35,854	6,826	51,735	1,515	50,055	2,539	54,109	105,844	348	364	148,505
大安區	272	633	9,965	938	67,786	35,859	115,453	2,557	65,362	3,661	71,580	187,033	404	250	285,933
信義區	109	514	3,728	2,095	46,334	8,408	61,188	2,307	68,536	3,863	74,706	135,894	299	365	204,414
南港區	20	309	3,710	143	28,574	3,897	36,653	1,390	42,332	2,412	46,134	82,787	322	405	113,920
文山區	191	185	2,675	508	61,439	1,844	66,842	3,416	91,388	4,469	99,273	166,115	259	384	258,279

註：1.臺北市機動車輛登記數量統計至民國 112 年 12 月。2.大型重機包含 250c.c 以上及 550c.c 以上大型重機。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網站及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網站。

表 1-2 112 年、110 年與 108 年調查之機動車輛登記數量一覽表

地區別	人口數			汽車 (單位:輛)			汽車持有數 (單位:輛千人)			機車 (單位:輛)			機車持有數 (單位:輛/千人)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臺北市	2,645,041	2,524,393	2,488,043	815,569	822,312	836,911	308	326	336	952,055	948,193	940,809	360	376	378
本計畫 範圍	1,264,845	1,203,527	1,184,260	366,733	367,302	370,048	290	305	312	438,743	434,245	429,071	347	361	362
北投區	253,319	244,750	241,250	62,392	62,038	62,127	246	253	258	101,773	102,618	102,848	402	419	426
士林區	283,459	269,682	265,462	72,106	71,000	70,277	254	263	265	108,676	107,936	107,169	383	400	404
大同區	126,043	120,772	119,123	33,595	33,002	33,255	267	273	279	54,065	53,273	52,567	429	441	441
中山區	227,387	215,567	213,393	106,433	110,425	123,121	468	512	577	82,819	82,939	81,589	364	385	382
松山區	204,193	193,388	190,772	70,552	70,528	64,051	346	365	336	64,065	63,892	63,561	314	330	333
內湖區	285,795	276,707	273,783	103,758	108,017	114,032	363	390	417	101,914	103,290	104,004	357	373	380
萬華區	187,076	176,617	173,209	39,348	38,835	38,177	210	220	220	86,573	85,159	83,269	463	482	481
中正區	158,014	150,644	148,505	53,918	52,216	51,735	341	347	348	56,601	55,416	54,109	358	368	364
大安區	307,631	291,410	285,933	107,644	111,362	115,453	350	382	404	73,255	72,124	71,580	238	248	250
信義區	220,021	207,500	204,414	62,686	61,805	61,188	285	298	299	77,016	75,530	74,706	350	364	365
南港區	120,297	115,780	113,920	36,837	36,464	36,653	306	315	322	48,085	47,781	46,134	400	413	405
文山區	271,806	261,576	258,279	66,300	66,620	66,842	244	255	259	97,213	98,235	99,273	358	376	384

註：1. 112 年機動車輛登記數量統計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2. 110 年機動車輛登記數量統計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 108 年機動車輛登記數量統計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網站及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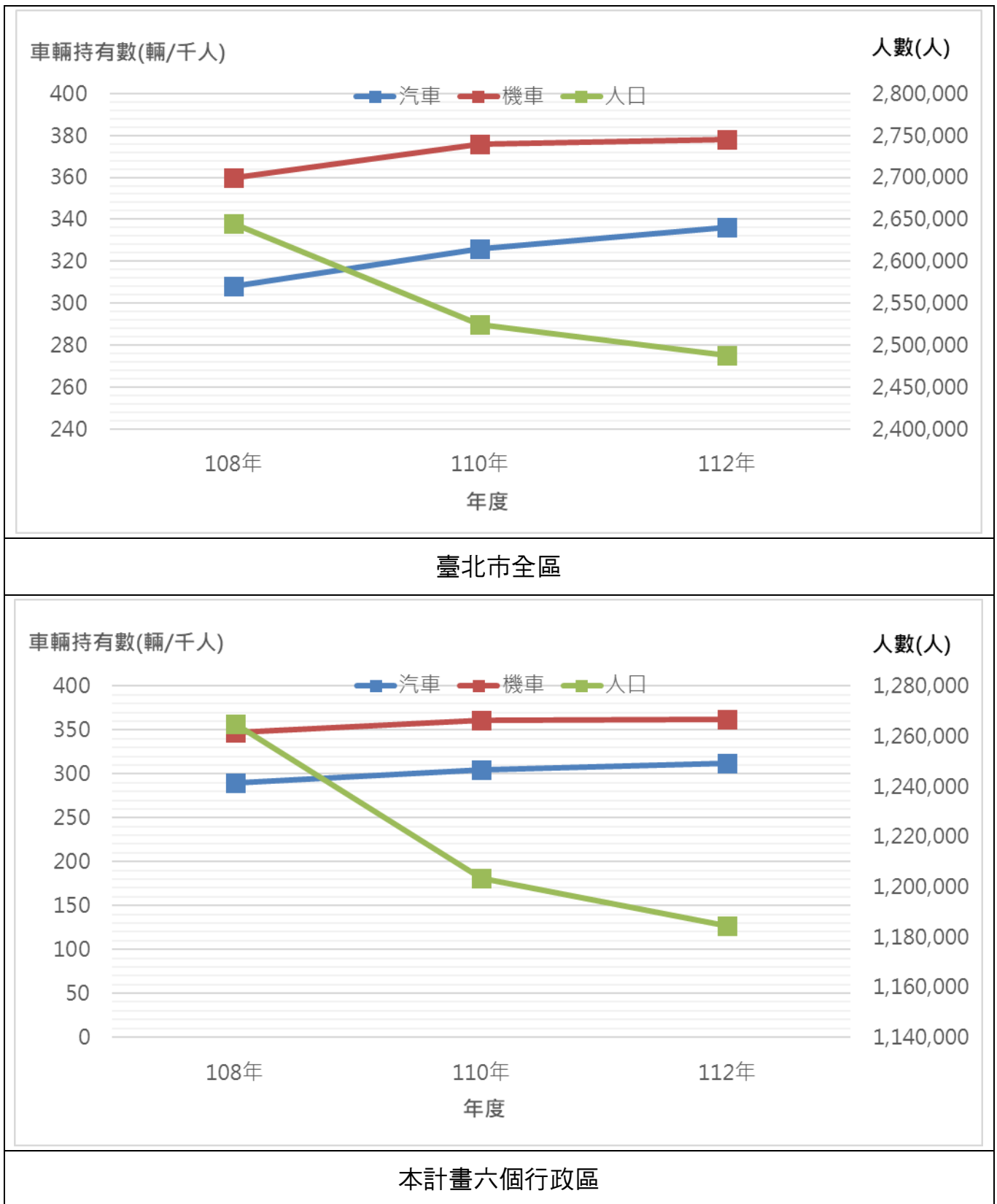


圖 1-1 歷年人口與機動車輛持有數示意圖

表 1-3 112 年、110 年與 108 年臺北市汽車公共停車位數量一覽表

地區別	路邊停車位			路外停車位(含委外經營及停管處登記之建物附設停車位)			總停車位數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臺北市	55,204	54,602	53,077	72,912	73,096	80,270	128,116	127,698	133,347
本計畫	24,425	24,125	23,696	35,417	34,948	39,573	59,842	59,073	63,269
北投區	4,473	4,586	4,298	4,322	4,574	5,066	8,795	9,160	9,364
士林區	5,766	5,842	5,668	6,785	6,593	6,917	12,551	12,435	12,585
大同區	2,429	2,232	2,036	3,819	4,341	4,385	6,248	6,573	6,421
中山區	4,848	4,769	4,662	10,669	9,949	10,518	15,517	14,718	15,180
松山區	5,375	5,307	5,467	5,500	5,518	6,004	10,875	10,825	11,471
內湖區	7,888	7,741	7,250	6,400	7,173	7,807	14,288	14,914	15,057
萬華區	2,903	2,624	2,410	8,672	9,738	10,631	11,575	12,362	13,041
中正區	3,691	3,570	3,236	1,793	2,048	1,832	5,484	5,618	5,068
大安區	4,729	4,572	4,566	7,379	6,924	7,445	12,108	11,496	12,011
信義區	2,627	2,566	2,321	7,971	7,729	9,574	10,598	10,295	11,895
南港區	4,460	4,366	4,441	4,829	3,944	4,210	9,289	8,310	8,651
文山區	6,015	6,427	6,722	4,773	4,565	5,881	10,788	10,992	12,603

註：1. 112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2. 110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 108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資料來源：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表 1-4 112 年、110 年與 108 年臺北市機車公共停車位數量一覽表

地區別	路邊停車位			路外停車位 (含委外經營停車位)			總停車位數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108 年	110 年	112 年
臺北市	228,359	248,142	254,607	18,868	19,864	24,114	247,227	268,006	278,721
本計畫	121,906	130,591	131,665	10,478	10,479	13,305	132,384	141,070	144,970
北投區	11,519	13,167	14,579	1,146	1,279	1,401	12,665	14,446	15,980
士林區	17,783	20,237	21,100	1,823	1,797	1,532	19,606	22,034	22,632
大同區	12,008	12,955	13,123	1,205	1,626	1,955	13,213	14,581	15,078
中山區	28,079	31,649	32,395	1,980	1,970	2,013	30,059	33,619	34,408
松山區	17,027	17,843	18,423	1,674	1,618	1,916	18,701	19,461	20,339
內湖區	20,037	21,700	23,322	562	1,095	1,992	20,599	22,795	25,314
萬華區	13,778	14,940	15,775	3,298	3,799	4,007	17,076	18,739	19,782
中正區	26,634	27,695	25,339	728	519	512	27,362	28,214	25,851
大安區	37,565	39,101	40,490	892	642	637	38,457	39,743	41,127
信義區	16,724	19,183	19,815	3,114	3,224	4,706	19,838	22,407	24,521
南港區	10,151	11,195	11,838	1,123	832	1,732	11,274	12,027	13,570
文山區	17,054	18,477	18,408	1,323	1,463	1,711	18,377	19,940	20,119

註：1. 112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2. 110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 108 年臺北市公共停車位數量統計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資料來源：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1.2 計畫範圍與對象

1.2.1 調查範圍

本(112)年度調查範圍為臺北市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區及文山區等 6 個行政區，詳如圖 1-2 所示；此 6 個行政區範圍共計有 312 個交通分區，進行各項目調查工作，各行政區之交通分區範圍圖彙整如附錄一之附 1-1 頁~附 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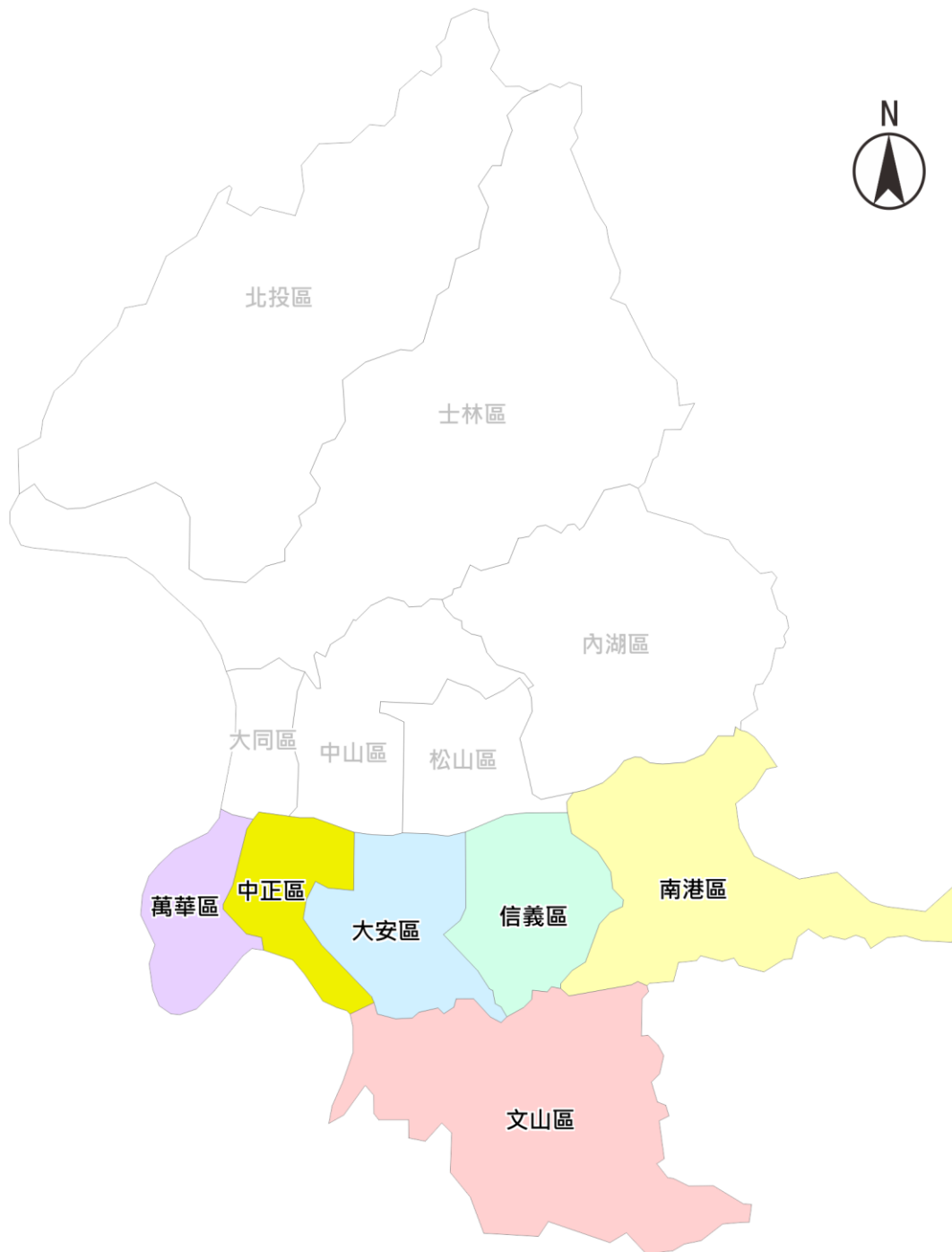


圖 1-2 本計畫調查範圍示意圖

1.2.2 本計畫期間

本計畫期間自民國 112 年 5 月起至民國 113 年 1 月底(不含審查時間)，進行汽機車停車供需調查並完成期末報告，為期約 9 個月(不含審查時間)。

1.2.3 調查對象

本計畫主要係針對「停車格位供給」與「實際停車數量(需求)」進行實地調查，調查對象簡要說明如下：

1. 停車格位供給調查：

- (1) 路外停車設施：包含停管處管理之公有路外停車場(含停管處委託民間經營者)、民營收費停車場、建物附設停車空間、私人空地停車格位等。
- (2) 路邊停車設施：包含停車格位、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禁停黃線路段、人行道、機車彎等。

2. 停車需求調查：

包含汽車【含小型車(一般汽車)、大型車(大客車及大貨車，工程車除外)、特殊車輛(停放於身心障礙者專用格位、卸貨專用格位之車輛、大型重型機車)】及機慢車(含一般機車及自行車)等；YouBike 場站內之車輛及車架皆不列入自行車格位供給調查，但 YouBike 停放於一般路邊自行車停放區則列入停車需求。

1.3 工作內容

依據本計畫工作計畫說明書內容，本計畫主要工作內容包括汽、機車停車格位供給調查、實際停車數量調查（停車需求調查）、商圈及景點之停車格位供給及需求調查與分析等，說明如下：

一、調查項目

針對平常日汽、機車停車格位供給調查、實際停車數量調查（停車需求調查）、商圈及景點之汽、機車停車格位供給及實際停車數量調查，各調查項目彙整如表 1-5 與表 1-6 所示，分述如下：

（一）平常日調查

平常日調查內容包括停車格位供給調查與實際停車數量調查（停車需求調查），調查範圍為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區及文山區等 6 個行政區，計有 312 個交通分區查，另停管處保留 10 個交通分區，最遲於期中報告審查前以書面方式指定調查時間、地點，通知進行調查。

（二）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

本年度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調查內容包括停車格位供給調查與實際停車數量調查（停車需求調查），調查範圍為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區及文山區等 6 個行政區內，共計有 12 處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包括公館商圈、臺北站前商圈、景美商圈、三創商圈、西門町商圈、信義計畫區百貨商圈、東區商圈、永康商圈、龍山寺商圈、華山藝文特區、松菸文創園區及南機場夜市等基地範圍。

表 1-5 本計畫停車格位供給調查交通分區數量一覽表

調查項目		行政區							合計
		萬華區	中正區	大安區	信義區	南港區	文山區	其他行政區	
6 個行政區	312 分區	31	49	92	56	27	57	-	312
重要商圈 及觀光景點	12 處 (110 分區)	14	25	25	25	-	5	16	110
保留分區	10 保留分區	-	-	-	-	-	-	10	10
合計									432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1-6 本計畫實際停車需求調查交通分區數量一覽表

調查項目		行政區							合計
		萬華區	中正區	大安區	信義區	南港區	文山區	其他行政區	
平日調查	312 分區	31	49	92	56	27	57	-	312
重要商圈 及觀光景點	12 處 (110 分區)	14	25	25	25	-	5	16	110
保留分區	10 保留分區	-	-	-	-	-	-	10	10
合計									432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二、資料分析內容

主要係以「停車格位供給調查」及「實際停車數量調查」現況資料作一全盤性的供需分析，分析各調查對象停車供需情形及特性，相關分析項目彙整如表 1-7 所示，主要針對 6 個行政區、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進行停車格位供給分析、停車需求分析、分時停車供需分析與歷年停車需求比較等相關統計分析，另針對大型車與自行車停車供需資料，進行專案分析說明。

表 1-7 本計畫內容分析架構

項目		分析內容
平常日調查	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區、文山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停車格位供給與需求數量分析 ● 分時停車供需分析 ● 違規停放地點分析 ● 歷年停車供需分析 ● 行政里停車供需分析 ● 校園地下停車場評估之停車供需分析
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停車格位供給與需求數量分析 ● 分時停車供需分析 ● 違規停放地點分析 ● 歷年停車供需分析
保留分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停車格位供給與需求數量分析 ● 分時停車供需分析 ● 違規停放地點分析
專案分析	大型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停車格位供給與需求數量分析
	自行車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三、工作記事

主要係針對「相關重大工作時程」、「本計畫調查變動」與「工作進度及時程要求」進行簡要說明如下：

（一）相關重大工作時程摘要說明

針對本計畫執行過程中，主要列出相關報告提送、審查時間及每月工作會議之討論工作摘要，詳表 1-8 所示。

表 1-8 相關重大工作時程摘要列表

日期	工作摘要
112.05.15	提送工作執行計畫書
112.06.14 第一次工作會議	1.針對臺北市交通地理資訊系統路邊格位圖資檢視說明 2.針對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調查時間安排進行確認
112.07.13 第二次工作會議	1.針對『參建學校之地下停車場周邊』停車調查範圍進行確認 2.針對『大安 01 分區』及『大安 02 分區』調查資料與街景圖之差異進行說明
112.08.17 第三次工作會議	1.針對學區、重要商圈及觀光景點調查期程安排進行確認 2.針對建物附設實際執行狀況進行討論
112.09.11 第四次工作會議	1.針對『參建學校之地下停車場周邊』停車調查範圍及時間進行確認 2.針對萬華區華中橋堤外停車場調查現況進行說明
112.09.16	提送期中報告書
112.10.17 第五次工作會議	針對『保留分區』停車調查範圍進行確認
112.12.11	期中報告書審查
113.01.03	提送期中修正報告書
113.01.11 第六次工作會議	針對『重要商圈及光觀景點』的範圍調整建議進行說明
113.02.21 第七次工作會議	針對停車供需查詢系統匯入時程安排進行說明
113.02.29	提送期末報告書
113.03.14 第八次工作會議	針對『人行道有機退牌未劃設格位之供給空間』的數量進行說明
113.04.16	期末報告書審查
113.05.08	提送期末修正報告書
113.05.16 第九次工作會議	針對期末審查意見回覆及修正內容進行說明
113.06.18 第十次工作會議	針對停車供需查詢系統資料匯入狀況進行說明
113.07.04	提送定稿報告書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二) 本計畫調查變動說明

針對本計畫調查項目與前期調查項目變動部分，說明如下：

1. 路邊無劃設格位估算調整：

本期末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測量標準除了以路段方向(單、雙向)及路寬進行判別外，主要調整為雙向通行路寬小於 6 公尺，與單向通行路寬小於 4 公尺之路段，於前期倘路段有停放車輛，依現況計停車格位供給，倘路段無停放車輛，則不予以估算停車格位供給；本期於該路段條件下皆不進行停車格位供給估算，詳細估算差異如圖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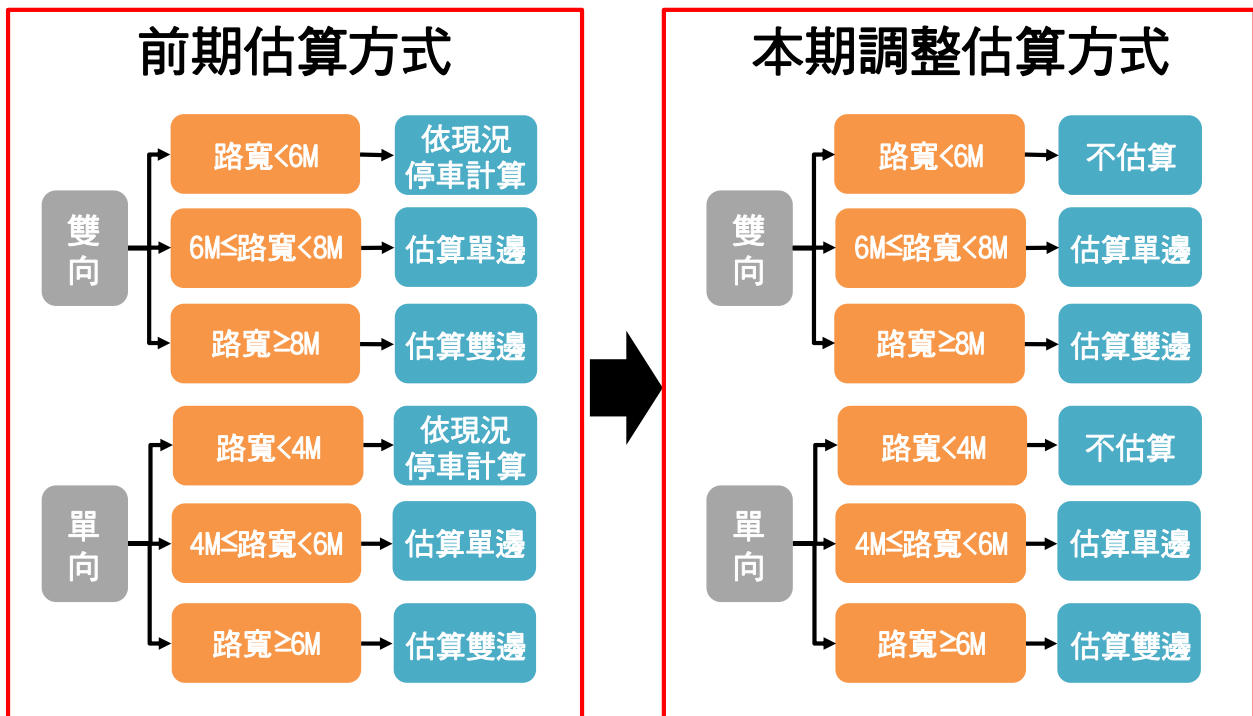


圖 1-3 前期與本期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估算差異圖

2. 路邊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需求欄位調整：

本年度於汽、機車實際需求調查的「路邊非違規停車數量」統計欄位下，針對「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進行調查項目細分，將汽、機車停放位置分類為「路寬條件允許停車，未規劃格位」、「路寬條件不允許停車，未繪設紅線」、「人行或車行出入口處，未繪設紅線」及「其他，停放於建築物基地內之畸零空間」，如表 1-9 所示，並於「路邊違規」統計欄位下新增「涉及道安」之違規項目，主要係統計汽車停放於交叉路口、公車停靠站十公尺

內、消防栓及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無劃設格位空間之數量，以及機車停放於交叉路口五公尺內、公車停靠站十公尺內、消防栓及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無劃設格位空間之數量。

表 1-9 路邊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需求調查欄位差異比較表

年度	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需求調查項目			
102~110 年度	一般未規劃格位、紅黃線之空間			
111~112 年度	路寬條件允許停車， 未規劃格位	路寬條件不允許停車， 未繪設紅線	人行或車行出入口 處，未繪設紅線	其他，停放於建築物 基地內之畸零空間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註：路邊未劃設格位之停車空間之供給數量為本研究推估，實際得繪設停車位數量及紅黃線長度將由主管機關依道路條件個案評估。

（三）工作進度及時程要求

本計畫工作進度主要包括「工作執行計畫書」、「期中報告階段」與「期末報告階段」工作，以提送報告時間劃分，說明如下。

1. 工作執行計畫書：佔工作進度 2.5%。
2. 期中報告(含分析作業)：佔工作進度 67.5%。
3. 期末報告(含分析作業與資料查詢系統資料更新)：佔工作進度 30%。

1.4 名詞定義

針對本計畫所使用之相關名詞定義說明如下：

1. 汽車：係指適用於「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190 條車輛停放線尺寸為寬(2~2.5 公尺)×長(5~6 公尺)之車輛，用以區別法律定義的「汽車」一詞。
2. 機車：係指適用於「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190 條車輛停放線尺寸為寬(1~1.5 公尺)×長(2~2.5 公尺)之車輛。
3. 大型車：指承載人客或裝載貨物之六輪以上之車輛，包括大客車、大貨車等車輛。
4. 自行車：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自行車之定義，包括以人力為主之腳踏自行車，以人力為主、電力為輔之電動輔助自行車，以及以電力為主之電動自行車。
5. 特殊車輛：係指有特種設備供專門用途而異於一般汽車之車輛，或供專門人員使用之車輛，包括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卸貨專用車輛等，另本計畫依合約要求將大型重型機車納入特殊車輛。
6. 路邊停車場：依「停車場法」第 2 條規定「以道路路面劃設公眾停放車輛之場所」。
7. 路外停車場：依「停車場法」第 2 條規定「指在道路之路面外，以平面式、立體式、機械式或塔臺式等所設，供停放車輛之場所」。
8. 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依「停車場法」第 2 條規定「建築物依建築法令規定，應附設專供車輛停放之空間」，後續報告中將「建築物附設」簡稱為「建物附設」。
9. 自行車櫃：自行車櫃為櫃狀呈現，主要用途為使用者可將其自行車鎖在櫃中，方便使用者安全的停放自行車，且取車也相對容易，達到方便與有效的保管。
10. 汽車停車格位供給：係指開放公共使用專供汽車停車空間，包括路邊停車空間、路外停車場，以及建物附設停車空間。
11. 機車停車格位供給：係指開放公共使用專供機車停車空間，包括路邊停車空間、人行道停車空間、路外停車場，以及建物附設停車空間。
12. 大型車停車格位供給：係指開放公共使用專供大型車停車空間，包含路邊停車空間劃設有大型車停車格位者、路外停車場。
13. 自行車停車格位供給：係指開放公共使用專供自行車停車空間，包含路邊停車空間劃設有自行車停車格位者或擺設有自行車停車架、未收費之機車格位、路外停車場，以及建物附設停車空間。

- 14.特殊車輛(身心障礙專用車輛、卸貨專用車輛、大型重型機車)停車格位供給：係指開放公共使用專供特殊車輛(身心障礙專用車輛、卸貨專用車輛、大型重型機車)專用停車空間，包含路邊及路外停車空間劃設有身心障礙者專用格位、卸貨專用格位、大型重型機車之專用格位等。
- 15.汽車停車需求：係指汽車實際停車數，包括停放在路邊、路外停車場、建物附設停車空間的汽車停車數，及違規停車之汽車停車數。
- 16.機車停車需求：係指機車實際停車數，包括停放在路邊、騎樓、人行道、路外停車場、建物附設停車空間的機車停車數及違規停車之機車停車數。
- 17.大型車停車需求：係指大型車實際停車數，包括停放在路邊、路外停車場的汽車停車數，及違規停車之大型車停車數，不含工區附近之工程車。
- 18.自行車停車需求：係指自行車實際停車數，包括停放在路邊、騎樓、人行道、機車格、自行車停車架、自行車停放區、自行車停車櫃、路外停車場、建物附設停車空間的自行車停車數。
- 19.特殊車輛(身心障礙專用車輛、卸貨專用車輛、大型重型機車)停車需求：係指特殊車種實際停車數量，其定義依各特殊車輛種類，說明如下：
 - (1) 身心障礙：實際停放於「身心障礙」專用停車格位之「身心障礙」(貼有身心障礙貼紙)車輛數量。
 - (2) 卸貨專用：實際停放於「卸貨專用」停車格位之停車數量。因卸貨專用車輛必須為一般貨車、箱型車等，若非專用車輛於卸貨時段停放者以違規紀錄，故停放在「卸貨專用格位」內之車輛則予以計算為卸貨專用之實際停車數量。
 - (3) 大型重型機車：後續報告中將「大型重型機車」簡稱為「大型重機」；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3 條第六項第一款，有關「大型重型機車」係指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之二輪機車，或電動機車之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HP)之二輪機車；而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且在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以下之二輪或三輪機車，懸掛車牌顏色為黃色，汽缸總排氣量逾五百五十立方公分之二輪或三輪機車，懸掛車牌顏色為紅色，本調查計畫依據契約之工作計畫書規定將大型重機歸類在特殊車輛，且列入特殊車輛統計，另外，亦會呈現於汽車或機車車輛的統計及資料庫，但不列入汽車或機車車輛統計總數量及資料庫總數量。
- 20.停車需供比：係指停車需求數量除以停車格位供給數量，主要可分為汽車停車需供比與機車停車需供比兩類；另針對調查統計資料是否有含路

外建物附設停車空間資料，可將其需供比值分為「含建物之需供比值」及「未含建物之需供比值」。

21. 停車尖峰小時：於調查區域內每日最高停車量之小時，以分析範圍區分為行政區與交通分區；依車種類別區分，主要可分為汽車停車每日最高停車量之小時與機車停車每日最高停車量之小時。
22. 街廓：係指一已開闢之道路上，與左右兩相鄰縱向已開闢道路或明顯地標之交角，所涵蓋之道路範圍；其明確範圍即為兩縱向道路或兩交角之間的道路範圍。
23. 機車彎：指人行道設置機車彎並劃設停車格位或機慢車停放區可供車輛停放者，機慢車停放區的格位換算係依「勞務採購契約」之規定計算。
24. 涉及道安：依「勞務採購契約-工作計畫書」之規定，指汽車停放於交叉路口 10 公尺內、公車站 10 公尺內、消防栓及消防車出入口 5 公尺內且無任何停車格或紅黃線者、機車停放於交叉路口 5 公尺內、公車站 10 公尺內、消防栓及消防車出入口 5 公尺內且無任何停車格或紅黃線者。
25. 停車需供等級劃分：沿用「103 年度臺北市汽機車停車供需調查(六個行政分區-北區)」起之劃分依據，將停車需供等級劃分為 A、B、C、D、E、F 級等六個等級，彙整如表 1-10 所示，本期依據此方式劃分以了解各行政區其停車需供比。

表 1-10 停車需供等級劃分一覽表

服務水準等級	97 年-102 年報告判定依據需供比值(D/S)	103 年-本(112)年報告判定依據需供比值(D/S)	內容說明
A	$D/S < 1.00$	$D/S < 0.50$	停車情況良好
B	$1.00 \leq D/S < 1.25$	$0.5 \leq D/S < 0.75$	停車情況正常
C	$D/S \geq 1.25$	$0.75 \leq D/S < 1.00$	停車情況接近飽和
D	-	$1.00 \leq D/S < 1.25$	停車情況達飽和 (可合法停車位置已完全飽和)
E	-	$1.25 \leq D/S < 1.5$	停車情況超飽和 (已無可合法停車位置，有違規停車產生)
F	-	$D/S \geq 1.5$	停車情況嚴重超飽和 (已開始產生嚴重違規停車之情況)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